

申请办理人工繁育国家重点野生动物 许可指南

一、申报途径

申请办理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。申请人(单位)将申请资料逐级报县(区)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林业局审核。市级审核同意后,申请人需在“山东省人民政府政务服网”(<http://www.shandong.gov.cn/>)进行注册登录,在省自然资源厅窗口进行申报。

二、申请资料

- 1、《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申请表》
- 2、证明申请人身份、资格的有效文件或材料
- 3、申请驯养繁殖的野生动物种源来源说明
- 4、人工繁育固定场所具有相应使用权的有效文件或材料
- 5、野生动物救治及饲养人员技术能力证明
- 6、申请人工繁育的各种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、防逃逸设施、笼舍、隔离墙(网)等图片,面积、规格、安全性及野生动物饲料来源的说明材料
- 7、县(区)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条件审核表
- 8、申请人所在地县(区)、市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

附件: 1、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条件审核表

2、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申请表